

广西风景园林学会

桂景园会字[2025]第 1 号

广西“桂花杯”大学生大明山景点 创意设计竞赛的通知

为提升南宁大明山风景旅游区园林建设水平，助力景区高质量发展，激发广西园林学子的设计创作热情和实践能力，搭建在校学生理论学习与实践应用的桥梁，推动南宁景区与专业院校产学研的进一步融合，特举办广西“桂花杯”大学生大明山景点创意设计竞赛活动，该活动由广西风景园林学会和南宁大明山管委会联合主办，广西大明山森林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办。我们诚挚邀请广西区内风景园林、园林、环境艺术等相关专业的高校师生共同参与本次景点设计竞赛活动！

一、竞赛主题：海拔 1314，缘定大明山

大明山云龙佛光是一处充满神秘色彩的景点，有缘人可以看到佛光，有众多游客慕名而来登高祈福。它海拔高度为 1314 米，位于大明山观景廊正对面，由高到低的山脊就是大明山的云龙，而观景台左上方峡谷就是龙头，龙头上方常常出现佛光，“云龙佛光”因此而得名。本次景点设计竞赛以

“海拔 1314，缘定大明山”为主题，鼓励设计者在大明山云龙佛光景点指定地块内，结合本地材料和文化特色，融入追爱人多元化需求，打造一个集自然风光、爱的文化体验和特色元素的景点。

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广西风景园林学会、南宁大明山管委会

承办单位：广西大明山森林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协办单位：桂林理工大学旅游与风景园林学院、广西大学林学院、广西艺术学院建筑艺术学院、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大学城乡建设学院、南宁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、广西民族大学、广西民族大学相思湖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、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建筑与规划学院、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园林与城乡规划学院、广西城市建设学校

三、竞赛要求

1. 位置：南宁大明山云龙佛光景点。
2. 面积：场地面积约 3980 平方米，场地详细资料见附件 2。
3. 用地限制：构筑物占地面积不超过地块边界，限高 3m，注意构筑物设计高度与场地及周边环境协调。

四、设计要求

1. 方案需突出景点海拔 1314 米，融汇“一生一世”（1314 谐音）的浪漫寓意，打造 1314 打卡点，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范围内的公路护栏、公路地面、石壁创意、台阶

改造等。

2. 需充分结合场地条件和用地限制，考虑方案落地实施的可能性（注：大明山为高海拔地区，起风时风力较大，设计的作品要把风阻系数考虑其中）。

五、参赛人员要求

1. 参赛对象：广西各高校风景园林、园林、环境设计等相关专业的在校学生。

2. 本次竞赛以学生个人或团队形式报名参加，团队学生人数不得超过 5 人（含 5 人），每个学生限参与 1-2 个作品设计，每个小组须确定 1 名指导教师，每名教师限指导 1-3 个作品。每组团队只能提交 1 份作品，最终参赛名单与竞赛报名名单一致。

六、报名与提交要求

1. 报名时间

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0 日，须确定指导教师及团队成员名单，按要求填写报名表（附件 1）并发送至邮箱：1021769022@qq.com。

2. 方案提交时间

设计方案提交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0 日，按要求提交至邮箱：1021769022@qq.com。

3. 成果要求

作品方案规格为竖版 A0（长 1189mm，宽 841mm），JPG 格式，分辨率 300dpi，数量 1 张。图版中应包含总平面图、

立面图、剖面图、分析图、效果图、植物名录、设计说明以及其他作者认为必要的图纸。图版中不得出现任何透露作者、指导教师及学校信息的内容。文件命名方式为“作品名称+联系人+联系电话.jpg”。

七、方案评选

(1) 竞赛组委会将于 2025 年 5 月中旬，组织专家对参赛方案的设计创意及建造可行性进行评审，由主办单位广西风景园林学会公示、公布获奖名单，并颁发获奖证书。

(2) 奖项设置

特等奖 3 个，颁发广西风景园林学会获奖证书及大明山荣誉山民证书，团队各成员及指导老师享受 5 年内免费入园的优惠（限自驾）；

一等奖 5 个，颁发广西风景园林学会获奖证书及大明山荣誉山民证书，团队各成员及指导老师享受 3 年内免费入园的优惠（限自驾）；

二等奖 10 个，颁发广西风景园林学会获奖证书及大明山荣誉山民证书，团队各成员及指导老师享受 2 年内免费入园的优惠（限自驾）；

三等奖 20 个，颁发广西风景园林学会获奖证书及大明山荣誉山民证书，团队各成员及指导老师享受 1 年内免费入园的优惠（限自驾）；

参与奖若干，凡参与本次竞赛活动的人员均可享受一次 2025 年本人免费入园的优惠政策（限自驾）。

优秀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，颁发广西风景园林学会获奖证书。

注：同时参与多个作品获奖的成员及指导老师，享受所获的最高免费入园优惠标准，不作叠加。

八、参赛规则

1. 参赛者同意并遵守本竞赛通知内容及竞赛规则，违反规定者将被取消参赛资格。竞赛组委会对竞赛规则拥有最终解释权。

2. 电子图纸中不得出现任何有关设计者姓名和院校的文字或图案，不符合规定者将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
3. 竞赛组织方拥有参赛作品署名权以外的其它版权权利，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权，展览权，信息网络传播权，出版版权等，设计方具有署名权。

4. 所有参赛者需确保自己所提交的作品为原创且未参加过其他竞赛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工；电话：19968201372。

邮 箱：1021769022@qq.com 。

附件：1. 竞赛报名表

2. 设计场地详细资料

